**附件8**

**疫情防控期间教学区管理办法**

为确保我院疫情防控期间的安全稳定，确保疫情防控工作和教学工作有序开展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教室按消杀规定进行，教室每天保证通风三次以上，具体时间为上午、下午和晚自习课前30分钟。

二、加强教室环境清洁管理，加大教室保洁工作力度，室内无污水、无杂物、无垃圾、无粉尘，桌椅物品摆放有序。

三、上课教师严格考勤，如果学生因病缺课，教师立即启动学生《因病缺勤缺课登记追踪制度》。

四、上课期间，课堂教师是第一责任人。如学生出现发烧、咳嗽、身体不适等症状，课堂教师立即将学生送至公寓区隔离观察室（师生全程配戴口罩），向班主任报告，按《学生身体异常处置流程》执行。

五、课间，禁止学生串楼、串教室，禁止群体聚集，学生在户外活动区域暂定为距教学楼宇50米以内。每层楼道安排1—2名教师、楼外安排2名教师进行巡视，阻止群聚和提醒学生保持社交距离。

六、校园秩序管理。学生按规定时间错峰上课、错峰就餐，不遵守规定时间的违规行为，将严肃处理。